

#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市政办发〔2022〕12号

---

##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扎实做好全市粮食生产各项工作，全力夺取今年粮食丰收，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陕政办发〔2022〕7号）精神及省农业农村厅与我市签订《2022年粮食大豆油料作物种植面积目标责任书（西安市）》明确的相关任务，经市政府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坚决完成粮食播种目标任务

对标省政府下达我市的粮食生产目标任务要求,2022年我市粮食播种面积任务为 386.2 万亩(含西咸新区)。各涉农区县、开发区任务分别为:灞桥区 3 万亩、阎良区 26.7 万亩、临潼区 101.2 万亩、长安区 41.4 万亩、高陵区 25.9 万亩、鄠邑区 45.6 万亩、蓝田县 59.6 万亩、周至县 29.2 万亩,西咸新区 32.9 万亩、高新区 18 万亩、国际港务区 2.7 万亩。

(一)全力完成春夏播粮食目标任务。全市春夏播秋粮目标任务为 184.82 万亩,其中:灞桥区 0.9 万亩、阎良区 12.98 万亩、临潼区 49.5 万亩、长安区 19 万亩、高陵区 12.84 万亩、鄠邑区 21.4 万亩、蓝田县 26.2 万亩、周至县 15 万亩,西咸新区 17 万亩、高新区 9 万亩、国际港务区 1 万亩。

(二)坚决促进大豆油料增产。全市大豆种植目标任务为 4.55 万亩,各涉农区县、开发区任务分别为:灞桥区 0.1 万亩、临潼区 0.1 万亩、长安区 0.05 万亩、高陵区 0.08 万亩、鄠邑区 0.12 万亩、蓝田县 3.7 万亩、周至县 0.1 万亩,西咸新区 0.3 万亩。

全市油料种植目标任务为 5.6 万亩,各涉农区县、开发区任务分别为:灞桥区 0.1 万亩、阎良区 0.08 万亩、临潼区 0.88 万亩、长安区 0.66 万亩、鄠邑区 0.14 万亩、蓝田县 2.51 万亩、周至县 0.36 万亩、西咸新区 0.85 万亩、高新区 0.02 万亩。

各涉农区县(开发区)要尽快将粮食(含大豆、油料作物)

播种面积分解到镇（街），落实到村组及具体地块。对去年秋季未播种的水淹田块，要抓住春耕关键期，全力种足种满、补齐缺口。要千方百计扩大夏播面积，推动季节性撂荒地全部恢复种植，提高复种指数。

（三）严格管控永久基本农田种植用途。积极稳妥引导占用耕地的苗圃、草坪、失管果园等逐步还田种粮，持续加强撂荒地整治和统筹利用，最大限度挖掘种植潜力，保障粮食种植面积“只增不减”。要依托新型经营主体，突出重点区域，全力推广大豆种植，稳定大豆生产面积。鄠邑区、蓝田县等区县要因地制宜推广种植大豆、花生等油料作物，并要加强在田油菜的田间管理，确保今年油料种植面积保持稳定，产量有提高。

## 二、扎实抓好当前小麦春季田间管理

各涉农区县（开发区）要把小麦春季田间管理作为春季农业生产的首要任务，按照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小麦抗灾强管百日行动包抓指导的通知》和《关于千名干部包镇进村促春管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紧抓小麦拔节的关键时期，集中时间、集中力量，狠抓以拔节期肥水管理为核心的小麦春季田间管理各项措施落实。要组织区县（开发区）、镇（街）两级干部深入村组，逐户宣传动员、发动群众积极投入春季田间管理。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技术干部深入田间地头开展现场培训，发放明白纸、技术挂图等，指导农民掌握技术要领，引导农户抢抓农时全力攻大穗、增粒重。要及时追施一次促穗肥，提前谋划浇灌一次升浆

水，搭好丰产架子；在小麦抽穗初期，要全面开展“一喷三防”，及时控制病虫害为害，有效预防小麦早衰。要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示范带动作用，引领分散种植户落实春季田间各项管理措施。

### **三、全力做好农业灾情防控指导服务**

市级各有关部门要制定农业防灾减灾预案，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落实灾害和次生灾害防控措施。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专家和农技人员包区包片开展技术服务，指导农民落实关键措施，抓好灾情应对和生产恢复，发挥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的作用，对已发小麦条锈病的地块，要迅速组织打点保面，压低病源基数，大力开展统防统治、应急防治，最大限度降低病虫害危害损失。水务部门要发挥农村防汛抗旱办公室的作用，落实打应急井等措施，合理调配水源，积极储备抗旱水源，及早做好农灌渠道的清淤工作，改善引水条件、确保引水畅通；搞好机井检修，抓紧修复旱区废弃机井，保障抗旱应急用水。应急管理部门要做好救灾物资准备，确保灾害发生后，能够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组织灾害救助，开展应急救援，保障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气象部门要及时发布气象信息，对干旱地区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

### **四、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各涉农区县（开发区）和有关部门要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强化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将粮食种植面积作为区县（开发区）、镇（街）党委政府的考核内容，产量作为职能部门的考

核内容，确保粮食生产责任落到实处。要大力推进粮食规模化生产经营，列出任务清单，推进任务落实落地。要认真组织实施节水行动方案，推行适水种植、节水生产，在旱地或灌溉成本大的水浇地推广可移动式喷灌节水补灌模式，稳定蓝田县、长安区等旱塬地区粮食生产。要以粮食生产功能区、粮食规模化经营示范区为重点，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耕地宜机化改造，提高粮食产出能力。要持续深入开展机械深松深耕作业，推广秸秆还田、配方施肥、绿肥种植，提升耕地质量。要持续推广玉米增密度“5335”、小麦宽幅沟播等集成技术，提升粮食单产水平。要加大新品种培育力度，优选高产优质抗逆、适宜机械化作业的新品种。要大力推广应用先进机具，加大粮食生产重点环节所需农机装备补贴力度，提高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

各涉农区县、开发区贯彻落实年度粮食生产工作情况于5月底前报市农业农村局（联系人：张忠新 电话：86787465）。

附件：西安市2022年粮食、大豆、油料播种面积任务分解表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4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西安市 2022 年粮食、大豆、油料播种面积任务分解表

区 县	粮食播种面积任务 ( 万亩 )	大豆播种面积任务 ( 万亩 )	油料播种面积任务 ( 万亩 )
灞桥区	3	0.1	0.1
阎良区	26.7	/	0.08
临潼区	101.2	0.1	0.88
长安区	41.4	0.05	0.66
高陵区	25.9	0.08	/
鄠邑区	45.6	0.12	0.14
蓝田县	59.6	3.7	2.51
周至县	29.2	0.1	0.36
西咸新区	32.9	0.3	0.85
高新区	18	/	0.02
国际港务区	2.7	/	/
合计	386.2	4.55	5.6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西安警备区。

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 年 4 月 8 日印发